

員榮醫療社團法人
民國110年及109年度
財務報告暨查核報告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員榮醫療社團法人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員榮醫療社團法人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社員權益變動表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醫療法、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員榮醫療社團法人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員榮醫療社團法人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商譽之取得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之 7 所述，員榮醫療社團法人於民國 110 年 9 月 27 日合併員生醫院至員榮醫院之員生院區所取得之不可辨認及未單獨認列未來經濟效益之無形資產 66,491,754 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醫療法、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員榮醫療社團法人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員榮醫療社團法人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員榮醫療社團法人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員榮醫療社團法人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員榮醫療社團法人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員榮醫療社團法人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琨金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證 3181 號

民國 111 年 5 月 21 日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表I)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110. 12. 31.		109. 12. 31.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631, 126, 701	29	\$365, 255, 610	21
現金及約當現金	453, 888, 640	21	227, 487, 658	14
應收帳款(淨額)	132, 263, 022	6	57, 982, 665	3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0	0	41, 491, 051	2
其他應收款	14, 544, 917	1	0	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7, 600, 000	1	27, 600, 000	2
存 貨	5, 934, 491	-	6, 156, 315	-
其他流動資產	6, 895, 631	-	4, 537, 921	-
非流動資產	1, 568, 873, 029	71	1, 382, 917, 350	7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413, 449, 475	65	1, 272, 839, 865	73
無形資產	72, 389, 166	3	0	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8, 857	-	105, 743	-
長期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4, 599, 744	3	107, 273, 133	6
其他非流動資產	8, 275, 787	-	2, 698, 609	-
負債及社員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應付帳款				
其他應付款				
本期所得稅負債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遞延所得稅負債				
存入保證金-非流動				
負債總額				
社員權益				
出資額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社員權益總額				
負債及淨值總額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製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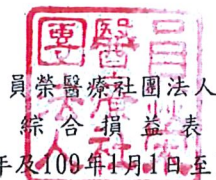
林雅

..
遊
州
市
會

升國文

長壽堂

張士瓦



員榮醫療社團法人

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表2)

單位：新台幣元

差異

項 目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差異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醫務收入	\$930,021,251	100	\$708,657,124	100	\$221,364,127	31%
門急診收入	619,164,346	67	441,062,553	62	178,101,793	40%
住院收入	348,574,633	37	261,626,053	38	86,948,580	33%
其他醫務收入	48,814,880	5	55,225,345	7	(6,410,465)	-12%
減：支付點值調整	(76,441,882)	(8)	(45,032,421)	(6)	(31,409,461)	70%
健保核減	(10,090,726)	(1)	(4,224,406)	(1)	(5,866,320)	139%
醫務成本	(721,278,524)	(77)	(537,297,844)	(76)	(183,980,680)	34%
人事費用	(326,185,475)	(35)	(254,020,495)	(36)	(72,164,980)	28%
藥品費用	(118,033,423)	(13)	(92,724,724)	(13)	(25,308,699)	27%
醫材費用	(97,100,433)	(10)	(62,999,537)	(9)	(34,100,896)	54%
租金費用	(31,061,526)	(4)	(13,105,616)	(2)	(17,955,910)	137%
折舊費用	(29,450,165)	(2)	(25,086,935)	(4)	(4,363,230)	17%
攤提費用	(739,386)	—	(260,058)	—	(479,328)	184%
事務費用	(9,424,935)	(1)	(8,006,442)	(1)	(1,418,493)	18%
其他醫務費用	(109,283,181)	(12)	(81,094,037)	(11)	(28,189,144)	35%
醫務毛利(損)	208,742,727	23	171,359,280	24	37,383,447	22%
營運費用	(107,902,769)	(12)	(90,123,148)	(13)	(17,779,621)	20%
教育研究發展及醫療	(12,362,609)	(1)	(9,132,948)	(1)	(3,229,661)	35%
社會服務費用						
薪資費用	(70,443,958)	(8)	(59,390,509)	(8)	(11,053,449)	19%
保險費	(5,513,075)	(1)	(5,190,150)	(1)	(322,925)	6%
其他營運費用	(19,583,127)	(2)	(16,409,541)	(3)	(3,173,586)	19%
醫務利益(損失)	100,839,958	11	81,236,132	11	19,603,826	24%
非醫務活動收益	24,638,348	3	5,025,530	1	19,612,818	390%
利息收入	92,817	—	310,218	—	(217,401)	-70%
投資收入	0	0	152,893	—	(152,893)	-100%
捐贈收入-未受限	196,269	—	1,286,100	—	(1,089,831)	-85%
其他非醫務收益	24,349,262	3	3,276,319	1	21,072,943	643%
非醫務活動費損	(14,647,647)	(2)	(5,549,691)	(1)	(9,097,956)	164%
董事會費用	(185,000)	—	(240,000)	—	55,000	-23%
利息費用	(12,513,820)	(2)	(3,628,014)	(1)	(8,885,806)	245%
捐贈費用	(570,000)	—	(220,000)	—	(350,000)	159%
其他非醫務費損	(1,378,827)	—	(1,461,677)	—	82,850	-6%
非醫務利益(損失)	9,990,701	1	(524,161)	—	10,514,862	-2006%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110,830,659	12	80,711,971	11	30,118,688	37%
所得稅費用	(18,515,500)	(2)	(16,768,514)	(2)	(1,746,986)	10%
本期稅後淨利(淨損)	\$92,315,159	10	\$63,943,457	9	28,371,702	4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0	0	0	0	0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2,315,159	10	\$63,943,457	9	28,371,702	44%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製表人：



會計主管：



董事長：



 員 榮醫社 冊法 人
 社 員 權 益 變 動 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表3)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出資額	預收股款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社員權益	合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533,500,000	\$8,000,000	\$7,000,000	\$44,822,691	0	0	\$642,326,192
出資額增加	111,500,000	(8,000,000)	94,500,000				198,000,000
108年盈餘分配							
社員紅利							(48,118,984)
109年度稅後淨利							63,943,457
109年度法定盈餘公積				12,788,691			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645,000,000	0	\$101,500,000	\$57,611,382	0	0	\$856,150,665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645,000,000	0	\$101,500,000	\$57,611,382	0	0	\$856,150,665
出資額增加	47,500,000		47,500,000				95,000,000
109年盈餘分配							
社員紅利							(50,970,770)
110年度稅後淨利							92,315,159
110年度法定盈餘公積				18,463,032			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692,500,000	0	\$149,000,000	\$76,074,414	0	0	\$992,495,054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製表人：


會計主管：


董事長：




員榮醫社團法人
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表4)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後淨利(淨損)	\$92,315,159	\$63,943,457
調整項目：		
所得稅費用	18,515,500	16,768,514
支付點值調整	10,989,968	71,769
健保核減	2,545,587	(39,618)
利息收入	(92,817)	(310,218)
利息支出	12,513,820	3,628,014
折舊費用	31,003,079	26,828,532
各項攤提及耗竭	966,445	317,88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5,060	(50,000)
處分投資損益	0	(152,893)
減損損失	1,108,196	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51,703,354)	(81,387)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0	(41,491,051)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4,412,117)	13,96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0	73,100,000
存貨(增加)減少	4,727,294	1,749,179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61,784	(487,569)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6,054,446)	2,801,132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5,631,293)	22,607,51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54,126	384,102
收取之利息	92,817	310,218
支付之利息	(12,224,584)	(3,456,701)
支付之所得稅	(18,293,864)	(19,217,458)
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7,286,360	147,237,38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3,900,416)	(784,849,34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6,190	50,000
取得無形資產價款	(3,090,000)	0
處分投資	0	111,152,893
購買投資	0	(111,000,000)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99,157	(505)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658,000)	1,210,2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減少	0	(419,750)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47,730,866	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9,742,203)	(783,856,50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79,200,000	0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104,629,752	521,018,234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997,843	1,434,390
現金增資款	95,000,000	198,000,000
發放社員紅利	(50,970,770)	(48,118,98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28,856,825	672,333,64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26,400,982	35,714,52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7,487,658	191,773,13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53,888,640	\$227,487,658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製表人：



會計主管：



董事長：



員榮醫療社團法人

民國110年度

(明細表十四) 醫務收入明細表

(表66)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門診收入—健保	\$489,724,755	向健保署申報之點數合計
急診收入—健保	28,775,314	向健保署申報之點數合計
門診收入—非健保	96,619,799	掛號費、藥品材料、手術處置、救護車接送、證明書、健康檢查等
急診收入—非健保	4,044,478	掛號費、藥品材料、手術處置、救護車接送、證明書等
住院收入—健保	288,900,968	向健保署申報之點數合計
住院收入—非健保	59,673,665	套房費、藥品材料、手術處置、膳食費、證明書等
其他醫務收入—健保	1,955,632	即時查詢就醫資訊方案-固接網路月租費補付、跨層級醫療支援服務費、支付標準調整(浮動點值)補付
其他醫務收入—非健保	46,859,248	彰化縣衛生局-鑑定費、長照補助費(接送)、台中捐血中心-手續費、藥品評估收入、機關團體勞學檢收入、財團法人南山人壽慈善基金會-捐贈、衛福部國健署-癌症防治品質精進計畫收入等
減：健保核減	(10,090,726)	經健保署審查核減之點數合計
支付點值調整	(76,441,882)	依健保署公布點值合計
合 計	\$930,021,251	

員榮醫療社團法人

民國110年度

(明細表十五) 醫務成本明細表

(表67)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人事費用	\$326,185,475	
藥品費用	118,033,423	
醫材費用	97,100,433	
租金費用	31,061,526	
保 險 費	25,469,699	
折舊費用	29,450,165	
攤提費用	739,386	
事務費用	9,424,935	
伙食費	9,905,445	
退休金	12,187,430	
雜項購置	3,064,220	
其他醫務費用	58,656,387	
合 計	\$721,278,524	



員榮醫療社團法人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 設立宗旨及組織沿革

本法人前身為彰化縣員林鎮伍倫綜合醫院，於民國66年6月創立，以民國96年1月1日為基準日，依據醫療法第三十條規定申請改設為醫療社團法人，並於民國96年10月1日經行政院衛生署核准改設，取得醫療社團法人登記證書，定名為伍倫醫療社團法人，另於民國105年8月更名為員榮醫療社團法人。

依衛生福利部民國110年6月28日衛部醫字第110166407797號函許可員榮醫療社團法人員榮醫院將員生醫院納為該院員生院區，另依彰化縣衛生局民國110年9月27日彰衛醫字第1100053767號函准予員生醫院自110年9月27日歇業並於同日合併至員榮醫院為員生院區。

服務項目有家庭醫學科、內科、外科、婦產科、骨科、神經科、泌尿科、耳鼻喉科、精神科、復健科、麻醉科、放射診斷科、急診醫學科、整形外科、牙醫一般科、口腔顎面外科及中醫一般科等業務。

本法人分別設立下列附設機構：

1. 員榮醫療社團法人員榮醫院
2. 員榮醫療社團法人附設員榮居家護理所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員工人數分別為620人及371人。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醫療社團法人採行之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1. 會計基礎及會計事務

本法人會計基礎採「權責發生制」，財務報表係根據醫療法、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辦理，如前述規定未規範之事項，則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訂定之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庫存現金、週轉金、不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及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可兌現之短期票券等。

3. 金融工具

本法人對所有慣例交易金融工具之認列與除列，係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若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評價方法估計，其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相關折現率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工具之報酬率相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項目。除列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債務工具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有效利息法攤銷，其攤銷數認列為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時，若債務工具之減損減少金額，係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利益；惟權益工具之減損減少不予迴轉。

4. 備抵呆帳、備抵支付點值調整及備抵健保核減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備抵支付點值調整及備抵健保核減係依據過去中央健康保險局實際支付點值調整及核減金額之經驗，衡量應收款項收回之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5. 存 貨

存貨係採實際成本基礎、永續盤存制、加權平均法計價，期末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逐項比較為基礎。另就呆滯及過時存貨提列備抵跌價損失。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及使可達於可用狀態所有支付款項為入帳基礎。

(2) 折舊費用之提列係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平均法提列，到期已折足而尚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仍繼續提列折舊。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列為當年度損益。

7.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

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耐用年數計提，電腦軟體依三~八年，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預期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有重大變動時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依會計估計修正處理。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不予以攤銷，而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8. 遞延資產

效益確及於以後年度之遞延性支出，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依效益期間按平均分攤。

9.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社員大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10. 醫療收入、醫療收入核減及醫療收入點值調整

醫療收入係於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醫療收入核減係中央健保署對申報之健保門診及住院收入之剔除金額，列為醫療收入減項。

醫療收入點值調整係因應中央健保署採用總額預算支付制度之辦理，所調整之支付點值，列為醫療收入減項。

11. 外幣交易事項

有關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結清外幣資產或負債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12. 退休金

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經常性薪資為計算之期數。本院每月按薪資百分之二認列退休金費用，並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另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後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每月按工資百分之六提繳至個人專戶，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13. 流動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之劃分原則

本法人係經營醫療事務，有關之資產與負債，係按12個月或一個營業週期（以較長者為準），作為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基準。

14. 所得稅費用

本法人依財務企業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配合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之「所得基本稅額條例」，本法人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本法人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15. 資產減損

本法人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九號「資產減損」規定，於資產負債表日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以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金額。

16. 教育研究發展費用／醫療社會服務

本法人係依醫療法第53條規定，醫療社團法人應提撥年度結餘之百分之十以上，辦理有關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健康教育、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及其他社會服務等事項。

17. 捐贈支出

為提升社區醫療發展與社會公益服務等之捐助事項，相關支出於發生時列為當年度費用，並依「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七條第十七項規定辦理。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無。

[四]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摘 要	110. 12. 31.	109. 12. 31.
現金	\$357,488	\$182,789
活期存款	425,348,846	198,522,976
支票存款	360,670	156,051
外幣存款	27,821,636	28,625,842
合 計	<u>\$453,888,640</u>	<u>\$227,487,658</u>

2. 應收帳款

摘 要	110. 12. 31.	109. 12. 31.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57,585,120	\$69,769,208
減：備抵健保核減	(3,424,506)	(878,919)
備抵支付點值調整	(21,897,592)	(10,907,624)
應收帳款淨額	<u>132,263,022</u>	<u>57,982,665</u>
應收帳款-關係人(註)	0	41,491,051
合 計	<u>\$132,263,022</u>	<u>\$99,473,716</u>

註：應收帳款之內容說明，請參閱附註[五]之2說明。

3. 其他應收款

摘 要	110. 12. 31.	109. 12. 31.
應收員工預支款-非關係人	\$230,067	0
應收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相關	14,314,850	0
檢驗款及獎勵金-非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小計	<u>14,544,917</u>	<u>0</u>
應退顧問款-關係人	17,600,000	0
應收代墊款-關係人(註)	0	\$27,600,000
其他應收款-關係小計	<u>17,600,000</u>	<u>27,600,000</u>
合 計	<u>\$32,144,917</u>	<u>\$27,600,000</u>

註：應收代墊款之內容說明，請參閱附註[五]之2說明。

4. 存貨

摘 要	110. 12. 31.	109. 12. 31.
藥 品	\$3,329,554	\$4,973,515
衛 材	2,604,937	1,182,800
合 計	<u>\$5,934,491</u>	<u>\$6,156,315</u>

5. 其他流動資產

摘 要	110. 12. 31.	109. 12. 31.
應收票據	\$2,375,895	\$941,398
預付貨款	463,953	522,170
用品盤存	285,608	0
預付費用	1,366,702	571,723
其他—受限制銀行存款	2,403,473	2,502,630
合 計	<u>\$6,895,631</u>	<u>\$4,537,921</u>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民國110年12月31日

摘 要	成 本	累計折舊	未折減餘額
土地	\$1,189,549,353	0	\$1,189,549,353
房屋及建築	116,920,972	\$81,924,603	34,996,369
醫療儀器設備	299,097,059	178,482,740	120,614,319
交通運輸設備	11,018,485	9,957,348	1,061,137
其他設備	157,397,660	91,563,513	65,834,147
預付購置設備款	1,394,150	0	1,394,150
合 計	<u>\$1,775,377,679</u>	<u>\$361,928,204</u>	<u>\$1,413,449,475</u>

(2) 民國109年12月31日

摘 要	成 本	累計折舊	未折減餘額
土地	\$1,140,866,038	0	\$1,140,866,038
房屋及建築	116,920,972	\$78,665,168	38,255,804
醫療儀器設備	205,259,522	134,204,159	71,055,363
交通運輸設備	11,468,485	9,437,344	2,031,141
其他設備	50,028,539	30,923,020	19,105,519
預付購置設備款	1,526,000	0	1,526,000
合 計	<u>\$1,526,069,556</u>	<u>\$253,229,691</u>	<u>\$1,272,839,865</u>

註：土地中之員林市新崙雅段1175-0000地號，帳面價值40,939,955元，因地目關係尚未辦妥過戶手續，暫以他人名義持有，惟此筆土地已全數設定抵押權予台灣土地銀行作為法人借款之抵質押資產。

7. 無形資產

摘 要	110. 12. 31.	109. 12. 31.
商譽	\$66,491,754	0
電腦軟體成本	8,715,000	0
減：累計攤銷	(1,709,392)	0
減：累計減損	(1,108,196)	0
合 計	<u>\$72,389,166</u>	<u>0</u>

註：商譽係民國110年9月27日員生醫院歇業並於同日合併至員榮醫院為員生院區所取得之不可辨認及未單獨認列未來經濟效益之無形資產。

8. 其他非流動資產

摘 要	110. 12. 31.	109. 12. 31.
存出保證金	\$7,018,708	\$2,051,800
遞延資產	157,329	227,059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99,750	419,750
合 計	<u>\$8,275,787</u>	<u>\$2,698,609</u>

9. 短期借款

(1)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擔保借款	\$79,200,000	抵質押情形請參閱附註[六]

(2) 民國109年12月31日：無。

10. 其他應付款

摘 要	110. 12. 31.	109. 12. 31.
應付薪資及獎金	\$56,568,900	\$43,380,661
應付保險費	7,531,424	3,414,500
應付退休金	4,993,797	2,499,323
應付租金	4,806,357	0
應付利息	533,588	244,352
應付勞務費	1,918,986	795,810
應付營業稅	35,524	12,262
應付設備款	3,434,000	704,800
應退衛福部紓困暫借款	0	10,411,789
其 他	9,050,641	6,701,195
合 計	<u>\$88,873,217</u>	<u>\$68,164,692</u>

11. 其他流動負債

摘 要	110. 12. 31.	109. 12. 31.
應付票據	\$838,935	0
代收款項	3,942,269	\$1,966,863
合 計	<u>\$4,781,204</u>	<u>\$1,966,863</u>

12. 長期負債

(1) 民國110年12月31日：

摘 要	借款期間及還款辦法	借款金額		備註
		一年內到期部份	一年以上到期部份	
長期借款				
國泰商業銀行	110.4.1~117.2.9	\$2,165,395	\$32,362,007	抵質押情形 請參閱附註 [六]
一員林分行	自110.5起，每期攤 還本息224,275元			

摘 要	借款期間及還款辦法	借款金額		備註
		一年內到期部份	一年以上到期部份	
國泰商業銀行 一員林分行	110.2.9~117.2.9 自110.3起，每期攤 還本息552,719元	6,066,798	32,900,583	抵質押情形 請參閱附註 [六]
國泰商業銀行 一員林分行	110.2.9~117.2.9 自110.3起，每期攤 還本息785,383元	7,597,877	112,018,595	抵質押情形 請參閱附註 [六]
國泰商業銀行 一員林分行	110.4.1~117.2.9 自110.5起，每期攤 還本息585,606元	5,654,096	84,500,791	抵質押情形 請參閱附註 [六]
國泰商業銀行 一員林分行	109.12.8~112.2.8 自110.1起，每期攤 還本息508,822元	6,038,827	1,015,662	抵質押情形 請參閱附註 [六]
國泰商業銀行 一員林分行	109.11.10~112.11.10 自109.12起，每期攤 還本息284,481元	3,336,893	3,104,965	抵質押情形 請參閱附註 [六]
土地銀行 一員林分行	109.12.22~114.12.22. 自撥款日起，按月付息 期，到期日還清本金	0	578,500,000	抵質押情形 請參閱附註 [六]
合作金庫銀行 一員林分行	106.1.18~113.1.18 自106.2起，每期攤 還本息128,390元	1,481,266	1,645,673	信用借款
合作金庫銀行 一員林分行	107.1.29~112.1.29 自107.2起，每期攤 還本息87,920元	1,038,948	87,738	信用借款
合作金庫銀行 一員林分行	107.1.30~112.1.30 自107.2起，每期攤 還本息263,750元	3,117,483	263,219	信用借款
合計		<u>\$36,497,583</u>	<u>\$846,399,233</u>	

(2)民國109年12月31日：

摘 要	借款期間及還款辦法	借款金額		備註
		一年內到期部份	一年以上到期部份	
長期借款				
國泰商業銀行 一員林分行	106.1.10~110.12.15 自106.2起，每期攤 還本息354,894元， 另於107.2提前償還 部分本金後，每期攤 還本息194,684元	\$2,317,468	0	抵質押情形 請參閱附註 [六]

摘 要	借款期間及還款辦法	借款金額		備註
		一年內到期部份	一年以上到期部份	
國泰商業銀行 一員林分行	106.2.8~110.12.15 自106.3起，每期攤 還本息342,703元， 另於108.2提前償還 部分本金後，每期攤 還本息191,625元	2,275,479	0	抵質押情形 請參閱附註 [六]
國泰商業銀行 一員林分行	106.5.31~110.12.15 自106.6起，每期攤 還本息212,457元	2,313,798	0	抵質押情形 請參閱附註 [六]
第一商業銀行 一員林分行	106.10.26~121.10.26. 自106.11起，每期攤 還本息964,198元， 另於110.2全數償還	9,425,363	\$113,780,019	抵質押情形 請參閱附註 [六]
第一商業銀行 一員林分行	106.10.27~113.10.26. 自106.11起，每期攤 還本息929,651元， 另於110.2全數償還	10,149,118	30,350,041	抵質押情形 請參閱附註 [六]
土地銀行 一員林分行	109.12.22~114.12.22. 自撥款日起，按月付息 期，到期日還清本金	0	578,500,000	抵質押情形 請參閱附註 [六]
合計		<u>\$26,481,226</u>	<u>\$722,630,060</u>	

13. 出資額

- (1) 截至民國 110年及 109年 12月 31日止，出資額餘額分別為 692,500,000元及 645,000,000元。
- (2) 社員表決權，按其出資額持分比例分配其表決權數，每貳佰伍拾萬元有一表決權，餘數不計，並以此計算表決權總數。
- (3) 本醫療社團法人於 108年11月30日臨時社員總會決議因籌備員林聯合醫院，為籌措購地及建院資金，辦理現金增資，109年度增資基準日分別為109年 3月31日及109年11月30日，增資金額分別為56,500,000元及 55,000,000元，分別於110年4月28日衛生福利部衛部醫字第1101662386號函許可現金增資56,500,000元及111年4月22日衛生福利部衛部醫字第1111662147號函許可現金增資55,000,000元；110年度增資基準日110年4月30日，增資金額 47,500,000元，截至查核報告日尚未經衛生福利部許可。

14. 資本公積

摘 要	110. 12. 31.	109. 12. 31.
出資額溢價	\$149,000,000	\$101,500,000

15. 保留盈餘

- (1) 依據本醫療社團法人組織章程規定，完稅後扣除百分之十以上辦理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健康教育、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及其他社會服務事項基金，再另提撥百分之二十以上作為營運基金後，並應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若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社員總會決議分配，其中員工紅利為百分之一。
- (2) 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對於應付員工紅利之估計係依章程規定成數及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後之1%計算，分別估計金額為\$738,521及\$511,548。
- (3) 當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係於次年度經社員會議通過盈餘分配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配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之所得稅費用。
- (4)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A. 民國110年度

	87年度(含)以後	86年度(含)以前
期初未分配盈餘	\$52,039,283	0
盈餘分配：		
分配社員紅利	(50,970,770)	
110年度稅後淨利	92,315,159	
提列110年度法定公積	(18,463,032)	
民國110年12月31日可供分配盈餘	<u>\$74,920,640</u>	<u>0</u>

B. 民國109年度

	87年度(含)以後	86年度(含)以前
期初未分配盈餘	\$49,003,501	0
盈餘分配：		
分配社員紅利	(48,118,984)	
109年度稅後淨利	63,943,457	
提列109年度法定公積	(12,788,691)	
民國109年12月31日可供分配盈餘	<u>\$52,039,283</u>	<u>0</u>

16. 所得稅費用

- (1) 所得稅估算如下：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22,166,132	\$16,142,394
永久性差異調整數	(3,827,995)	292,996
前期所得稅費用低估	168,164	333,124
加：未分配盈餘加徵營所稅	9,199	0
所得稅費用	<u>18,515,500</u>	<u>16,768,514</u>
前期所得稅費用低估	0	(333,124)
暫時性差異調整數	53,114	105,743
減：預付所得稅	(8,288,456)	(6,535,725)
應付(退)所得稅	<u>\$10,280,158</u>	<u>\$10,005,408</u>

(2) 時間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明細：

項 目	110. 12. 31.	109. 12. 31.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158,857	\$105,74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	\$5,952,965	\$5,952,965

[五] 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垣運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醫療法人董事長為同一人
員生醫院	實質關係人(自110年9月27日起併入員榮醫院為員生院區)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垣運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39,200	0

註：本法人向上述關係人進貨之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交易之價款、付款條件比較無重大差異。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項目	110. 12. 31.		109. 12. 31.	
	金額	佔相關科目百分比	金額	佔相關科目百分比
應收帳款				
員生醫院	\$0	0%	41,491,051	100%
其他應收款				
垣運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7,600,000	100%	\$15,000,000	54%
員生醫院	0	0%	12,600,000	46%
合計	\$17,600,000	100%	\$27,600,000	100%
長期其他應收款				
垣運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74,599,744	100%	\$59,599,744	56%
員生醫院	0	0%	47,673,389	44%
合計	\$74,599,744	100%	\$107,273,133	100%

本法人為提升彰化地區更優質之醫療服務品質，並回饋鄉里及守護鄉親健康，擴大員榮醫療體系對彰化地區之醫療責任，並期許將優秀醫療人才留在彰化地區，提供優質醫療服務，故接續原彰化基督教醫院與員生醫院之醫療服務模式，以保障民眾就醫權不致因而中斷。

自105年10月起員生醫院重新規劃、整建，本法人協助醫院經營管理事務，包含採購高階醫療設備，如：160切 高階電腦斷層、高壓氧艙，也設置了困難傷口處理中心、神經修復中心、老人失智中心、也邀請台中榮總等醫學中心權威醫師到院駐診，為整個南彰化地區居民提供完整的醫療服務，讓員生醫院成為大員林地區的健康守護神，厝邊的好醫生，為醫療服務在地化與國際化作最大的貢獻。

綜上，應收垣運公司款項為代墊管理顧問費等款項；應收員生醫院為代墊營運費用及協助經營管理事務費用，此債權於110年9月27日員生醫院併入員榮醫院員生院區後債權債務互抵。

(3) 其他：

A. 各項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醫務收入	員生醫院	\$27,256,611	\$41,491,051
其他收入	垣運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4,286	0
	合計	\$27,270,897	\$41,491,051

B. 各項費用

帳列項目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支出	垣運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0
其他費用	垣運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700,000	0
	合計	\$8,700,000	0

[六] 資產抵(質)押情形

資產項目	擔保用途	帳面價值	
		110.12.31.	109.12.31.
土地	長、短期借款	\$1,093,947,106	\$1,003,397,769
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	34,996,369	38,255,804
受限制銀行存款	短期借款	2,403,473	2,502,630
合計		<u>\$1,131,346,948</u>	<u>\$1,044,156,203</u>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無。